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Jujiang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5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幅 %
	2022 人民幣千元	2021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551,596	10,047,929	(14.89)
毛利	363,631	471,082	(22.81)
毛利率	4.25%	4.69%	(0.44)
年內利潤	55,795	93,430	(40.28)
純利率	0.65%	0.93%	(0.28)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10	0.18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4.0 港仙(含稅)(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4.0 港仙)。

年度業績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年度業績及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 人民幣千元	2021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8,551,596	10,047,929
銷售成本	7	<u>(8,187,965)</u>	<u>(9,576,847)</u>
毛利		363,631	471,08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0,075	28,111
行政開支		(172,719)	(160,511)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淨額		(91,975)	(106,525)
其他開支		(30,143)	(65,611)
財務成本	6	<u>(43,794)</u>	<u>(59,789)</u>
除稅前利潤	7	55,075	106,757
所得稅開支	8	<u>720</u>	<u>(13,327)</u>
年內利潤		55,795	93,430
其他全面收入		<u>-</u>	<u>-</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55,795</u>	<u>93,430</u>
下列各方應佔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54,865	93,821
非控股權益		930	(391)
		<u>55,795</u>	<u>93,430</u>
下列各方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54,865	93,821
非控股權益		930	(391)
		<u>55,795</u>	<u>93,430</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10	<u>0.10</u>	<u>0.1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 人民幣千元	2021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8,233	174,606
投資性房地產		15,060	15,628
使用權資產		27,049	22,418
商譽		1,162	1,162
其他無形資產		88,195	95,758
遞延稅項資產		66,038	47,146
長期應收款		119,420	127,693
非流動資產總值		<u>505,157</u>	<u>484,411</u>
流動資產			
存貨		26,351	24,169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8,274	7,79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2,060,624	2,578,408
合同資產	12	2,770,952	2,062,95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655,007	623,2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535	10,291
已抵押存款		238,151	123,2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1,145	248,167
流動資產總值		<u>5,991,039</u>	<u>5,678,28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3	3,438,205	3,173,687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512,644	483,49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16,895	507,529
應付稅項		224,995	218,029
流動負債總額		<u>4,692,739</u>	<u>4,382,741</u>
流動資產淨值		<u>1,298,300</u>	<u>1,295,54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803,457</u>	<u>1,779,955</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9,152	171,983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59,152</u>	<u>171,983</u>
資產淨值		<u>1,644,305</u>	<u>1,607,972</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33,360	533,360
儲備		1,084,427	1,048,354
		<u>1,617,787</u>	<u>1,581,714</u>
非控股權益		26,518	26,258
權益總額		<u>1,644,305</u>	<u>1,607,972</u>

1. 公司和集團資料

本公司前稱為騎塘公社建築社，於 1965 年 10 月 25 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集體經濟社。於 1996 年 7 月，本公司轉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 2014 年 12 月 29 日成為股份制有限責任公司，並易名為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浙江省桐鄉市慶豐南路(南)669 號。本公司 H 股於 2016 年 1 月 12 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如下：

- 建築工程承包
- 其他-設計、勘察、諮詢及其他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浙江巨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中國成立。

2.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除應收票據及理財產品按公允價值計量外。除另有說明外，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綜合基準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於參與投資對象中的業務中分享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可使用其權力影響投資對象之回報(即給予本集團現時能力直接參與投資對象之相關業務之現有權利)時，本集團即屬擁有控制權。

就一般而言，假設大多數表決權導致控制。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一家投資對象的大多數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有權控制投資對象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之合同安排；
- (b) 來自其他合同安排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綜合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因此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之相關現金流量於綜合時悉數對銷。

如果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的三項控制元素中的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如並無失去控制權)乃列作股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記賬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任何於損益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分佔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部分已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並採用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

3.1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應用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的修訂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標準 2018 年至 2020 年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隨附的說明性示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的修訂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修訂以 2018 年 3 月發布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取代了對之前財務報表編制和列報框架的引用，但其要求沒有發生重大變化。該修訂還向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添加了一項確認原則的例外情況，即實體可以參考概念框架來確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該例外規定，對於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或 IFRIC 21 範圍內的負債和或有負債，如果它們是單獨發生的而不是在企業合併中承擔的，則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的實體應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或 IFRIC 21 分別代替了概念框架。此外，修訂澄清或有資產不符合在收購日確認的條件。本集團對 2022 年 1 月 1 日及以後發生的企業合併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修正。由於本年度發生的企業合併不存在修正範圍內的或有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因此該修正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業績沒有任何影響。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的修訂禁止主體從不動產、廠房和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在將該資產帶到其必要的位置和條件的同時出售所生產的物品的任何收益能夠按照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相反，實體確認來自出售任何此類項目，以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確定的這些項目的成本，計入損益。群組已將修正案追溯應用到可供使用的不動產、廠房和設備項目或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後。由於沒有出售在不動產、廠房和設備之前生產的物品可供使用，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沒有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的修訂澄清，為了評估合同在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下是否虧損，履行合同的成本包括與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同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和材料）和與履行該合同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例如，對某項目的折舊費用的分配）履行合同所用的不動產、廠房和設備以及合同管理和監督費用）。一般和行政費用與合同沒有直接關係，除非根據合同明確向對方收取，否則不包括在內。本集團已對截至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且未識別出虧損合同的合同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修訂。因此，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沒有任何影響。
-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018-2020 的年度改進列出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附帶的示例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41 號的修訂。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闡明了實體在評估新的或修改後的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重大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這些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支付的費用或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收到。本集團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修正。由於本年度內本集團金融負債未發生變更或交換，該修正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沒有任何影響。

3.2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財務報表當中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責任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保險合約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初始應用—比較信息 ⁶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正案」) ^{2,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正案」)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2號	披露會計政策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¹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予採納

⁴ 由於 2022 年修訂，2020 年修訂的生效日期被推遲到 2024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⁵ 因應於 2020 年 6 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的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已作出修訂，以擴大暫時豁免，允許保險公司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⁶ 選擇應用與本修訂中所列的重疊分類相關的過渡選項的實體應在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時應用它

本集團將於現行準則生效時採納上述新增及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預期上述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服務劃分各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a) 建築工程承包 - 提供建築服務；

(b) 其他 - 提供與建築施工承包、民防產品銷售有關的設計、測量、培訓和諮詢服務。

管理層分別監控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的決策。分部業績根據可呈報分部損益評估，該損益與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一致計量。

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有資產及負債。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用於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的售價進行交易。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建築工程承包	其他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 5)：				
銷售予外部客戶	8,447,943	103,653	-	8,551,596
分部間銷售	-	24,711	(24,711)	-
收入總額	8,447,943	128,364	(24,711)	8,551,596
稅前盈利	64,331	(4,485)	(4,771)	55,075
所得稅開支	864	(144)	-	720
分部業績	65,195	(4,629)	(4,771)	55,795
分部資產	6,330,199	388,394	(222,397)	6,496,196
分部負債	4,721,368	263,103	(132,580)	4,851,891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2,053	9,642	-	11,695
財務成本	33,428	10,366	-	43,794
折舊	12,486	5,217	-	17,703
攤銷	695	7,666	-	8,361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				
損失淨額	92,371	(396)	-	91,975
資本支出*	25,565	3,873	-	29,438

*資本支出包括新增物業、房產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建築工程承包	其他	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 5):				
銷售予外部客戶	9,957,106	90,823	-	10,047,929
分部間銷售	-	28,000	(28,000)	-
收入總額	9,957,106	118,823	(28,000)	10,047,929
稅前盈利	96,074	12,013	(1,330)	106,757
所得稅開支	(10,353)	(2,974)	-	(13,327)
分部業績	85,721	9,039	(1,330)	93,430
分部資產	5,947,503	370,842	(155,649)	6,162,696
分部負債	4,371,544	270,814	(87,634)	4,554,724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435	8,660	-	10,095
財務成本	48,625	11,164	-	59,789
折舊	11,921	3,374	-	15,295
攤銷	694	6,383	-	7,077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				
損失淨額	105,679	846	-	106,525
資本支出*	44,668	2,787	-	47,455

* 資本支出包括新增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地域資料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和遞延稅項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而本集團几乎所有活動於年內均在中國大陸進行。因此，並無提供地域基礎分析。

主要客戶資料

本年度收入約人民幣 866,556,000 元來自向單一客戶提供的建築承包分部，包括向已知與該客戶受同一控制的一組實體的銷售。(2021 年：沒有向單一客戶提供服務或銷售的收入佔比在 10%以上。)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8,551,596	10,047,929

客戶合同收入
(i) 分類收入資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工程承包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建築工程承包	8,447,943	-	8,447,943
設計、勘測和諮詢	-	67,379	67,379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	36,274	36,274
客戶合同總收入	8,447,943	103,653	8,551,596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8,447,943	103,653	8,551,596
客戶合同總收入	8,447,943	103,653	8,551,596
確認收入時間			
服務隨時間轉移	8,447,943	21,961	8,469,904
貨物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	81,692	81,692
客戶合同總收入	8,447,943	103,653	8,551,59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

	建築工程承包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建築工程承包	9,957,106	-	9,957,106
設計、勘測和諮詢	-	45,849	45,849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	44,974	44,974
客戶合同總收入	9,957,106	90,823	10,047,929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9,957,106	90,823	10,047,929
客戶合同總收入	9,957,106	90,823	10,047,929
確認收入時間			
服務隨時間轉移	9,957,106	22,523	9,979,629
貨物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	68,300	68,300
客戶合同總收入	9,957,106	90,823	10,047,929

以下列出與客戶合同收入與分部信息中所披露金額的對賬：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建築工程承包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8,447,943	103,653	8,551,596
分部間銷售	-	24,711	24,711
	8,447,943	128,364	8,576,307
分部間調整和抵銷	-	(24,711)	(24,711)
客戶合同總收入	8,447,943	103,653	8,551,59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建築工程承包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同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9,957,106	90,823	10,047,929
分部間銷售	-	28,000	28,000
	9,957,106	118,823	10,075,929
分部間調整和抵銷	-	(28,000)	(28,000)
客戶合同總收入	9,957,106	90,823	10,047,929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金額，該等金額包括在報告期初合同負債中：

	2022	202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建築服務	40,007	71,798
產品銷售	21,111	23,256
设计、勘测和咨询服务	4,191	3,936
	65,309	98,990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建築工程承包

履約義務隨著提供建築服務於一段時間內獲履行，而付款通常在結算日起 1 至 3 個月內到期。客戶保留若干比例的付款直至保留期結束，乃由於本集團獲得最終付款的權利取決於客戶在合同規定的一段時間內是否滿意服務質量。

設計、勘察及諮詢

履約義務隨著提供服務於一段時間內獲履行或在服務完成時。付款通常在結算日起 1 至 3 個月內到期。在簽訂此類合同時收取按金，分期付款的剩餘合同價值在達到合同規定的關鍵里程碑時到期支付。在某些情況下，客戶保留若干比例的付款，直至最終驗收本集團提供設計、勘察及諮詢服務的建築項目，保留期為一至三年不等。

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

履約義務隨著交付銷售建築材料和民防產品時獲履行，而付款通常在交付後 1 至 3 個月內到期。

截至 12 月 31 日，分配予剩餘履約義務(未履約或部分履約)的交易價格如下：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剩餘履約義務總額	<u>18,736,795</u>	<u>18,762,904</u>

根據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可獲得的資料，本公司管理層預期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分配至在建合同的交易價格金額為人民幣 14,821,740,000 元，將於未來六個月至三年期間確認為收入。

分配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簽訂但尚未開始的合同的交易總額為人民幣 3,915,055,000 元，預期在客戶獲得施工許可後六個月至三年內確認為收入。以上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對價。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1,335	9,473
政府補助*	16,842	14,572
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的總租金收入	599	7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其他利息收入	360	622
其他	-	1,675
	<u>29,136</u>	<u>27,132</u>
收益		
其他	939	979
	<u>30,075</u>	<u>28,111</u>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從住房和城鄉建設部收到的用於支持建築服務的獎勵基金。

6. 財務成本

	2022	202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利息	36,036	33,365
保理開支	5,530	22,394
應收票據貼現費用	1,341	3,919
租賃負債利息	887	756
	<u>43,794</u>	<u>60,434</u>
減：利息資本化	-	645
	<u>43,794</u>	<u>59,789</u>

7.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

	2022	2021
附注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建築工程承包成本(包括折舊及研究開發費用)	8,139,378	9,532,698
其他成本	48,587	44,149
銷售成本總額	8,187,965	9,576,847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4,091	12,122
投資物業折舊	568	568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44	2,60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361	7,077
折舊及攤銷總額	<u>26,064</u>	<u>22,372</u>
研究開發費用：		
本年度支出	240,634	312,553
	<u>240,634</u>	<u>312,553</u>
金融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淨額：		
應收賬款減值	11 39,345	66,115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減值/(減值撥回)	10,528	2,128
合同資產減值	12 42,102	38,282
總減值虧損，淨額	<u>91,975</u>	<u>106,525</u>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60	98
核數師酬金	2,267	2,193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102,320	98,425
-工資、薪金及津貼	79,649	74,508
-社會保險	20,738	22,062
-福利及其他開支	1,933	1,855
利息收入	(11,695)	(10,09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399	1
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應收票據	29,412	63,593
外匯差額淨額	<u>(433)</u>	<u>33</u>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大多數公司受《中國公司所得稅法》約束，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和法規，該等公司各自於年內按應稅利潤 25% (2021 年:25%)的法定稅率計提。除本公司若干中國實體外，稅率為 15%。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中國大陸		
- 年內徵收	19,312	31,43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140)	(4,223)
遞延所得稅	<u>(18,892)</u>	<u>(13,883)</u>
年內徵收的稅項	<u>(720)</u>	<u>13,327</u>

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適用於稅前利潤的所得稅費用與按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調節表如下：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55,075	106,757
按法定所得稅率徵收的所得稅	13,768	26,822
地方當局頒佈的較低稅率	(4,936)	(9,982)
稅率下降期初遞延稅的影響	-	12,697
調整上一年度稅額	(1,140)	(4,223)
收入不徵稅	(34)	-
不可扣稅開支	516	578
研發費用的額外稅收優惠	(8,861)	(13,880)
以前期間利用的稅收損失	(155)	-
未確認稅務虧損	<u>122</u>	<u>1,315</u>
按實際稅率徵收的年內稅項	<u>(720)</u>	<u>13,327</u>

9. 股息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 - 每普通股人民幣3.50分 (2021 年: 每普通股人民幣3.25分)*	<u>18,685</u>	<u>17,343</u>
	<u>18,685</u>	<u>17,343</u>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4.00 港仙(含稅)。人民幣股息計算的匯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之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本財務報告並未反映該擬派末期股息。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金額乃根據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 2022 年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均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對截至 2022 年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下表反映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時所使用的收入及股份數據：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所使用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u>54,865</u>	<u>93,821</u>
	<u>2022</u>	<u>2021</u>
	千位	千位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和攤薄盈利所使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33,360</u>	<u>533,360</u>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賬款	1,699,734	1,848,242
減值撥備	(174,658)	(135,313)
應收賬款淨額	<u>1,525,076</u>	1,712,929
應收票據公允價值	535,548	865,479
	<u>2,060,624</u>	<u>2,578,408</u>

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是通過建築服務產生的，結算是根據有關交易合同中規定的條款進行的。本集團與其客戶(除新客戶外)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用條款，通常需要預付款。本集團給予的信貸期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尋求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並已設立信貸控制部門以儘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鑑於上述情況以及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的事實，因此信用風險並無很大的集中度。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不計利息。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質押任何應收賬款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抵押(2021 年：人民幣 58,263,000 元)。

於報告期末內，包含於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的合同工程客戶所持有質保金金額的價值如下：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中的質保金	68,075	58,216
減值撥備	(18,364)	(11,576)
應收賬款中的質保金淨額	<u>49,711</u>	<u>46,640</u>

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及減去虧損撥備計算)如下：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 個月以內	656,916	997,961
3 至 6 個月	160,121	113,836
6 個月至 1 年	315,793	265,793
1 至 2 年	303,046	283,011
2 至 3 年	74,002	33,032
3 至 4 年	8,889	15,962
4 至 5 年	6,309	3,334
	<u>1,525,076</u>	<u>1,712,929</u>

應收賬款減值的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u>2022</u>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35,313	69,198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 7)	<u>39,345</u>	<u>66,115</u>
於年末	<u>174,658</u>	<u>135,313</u>

四年以上的應收賬款增加以及單項損失準備的增加，導致虧損撥備增加。

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客戶群組的逾期天數(即按地理區域、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或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的擔保範圍劃分)計算。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期可獲得的關於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與有根據資訊。

在以下準備矩陣中，本集團對部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客戶計提了單項損失準備。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計單項損失準備為人民幣 46,018,000 元(2021 年：人民幣 19,553,000 元)，損失準備前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 223,828,000 元(2021 年：人民幣 110,897,000 元)，為應收部分房地產開發商及其關聯公司款項總的風險敞口。

下方載列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本集團應收賬款信貸風險資料：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預期信貸虧損</u>	<u>總賬面值</u>	<u>預期信貸虧損</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及 1 年以內	0.44%	1,063,691	4,673
1 年以上但 2 年以內	9.60%	238,629	22,919
2 年以上但 3 年以內	23.54%	74,995	17,656
3 年以上但 4 年以內	49.04%	17,446	8,556
4 年以上但 5 年以內	74.39%	24,637	18,328
5 年以上	100.00%	56,508	56,508
		<u>1,475,906</u>	<u>128,640</u>
明顯受損的項目	20.56%	223,828	46,018
總額		<u>1,699,734</u>	<u>174,658</u>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預期信貸虧損</u>	<u>總賬面值</u>	<u>預期信貸虧損</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當期及 1 年以內	0.37%	1,311,837	4,821
1 年以上但 2 年以內	10.26%	292,232	29,991
2 年以上但 3 年以內	24.16%	43,554	10,522
3 年以上但 4 年以內	49.09%	31,353	15,391
4 年以上但 5 年以內	76.70%	14,310	10,976
5 年以上	100.00%	44,059	44,059
		<u>1,737,345</u>	<u>115,760</u>
明顯受損的項目	17.63%	110,897	19,553
總額		<u>1,848,242</u>	<u>135,313</u>

並非整項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賬面總額約人民幣 512,290,000 元(2021 年：人民幣 856,574,000 元)若干應收票據(「票據」)進行了背書和貼現。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票據涉及之違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全數確認票據及相關已支付應付賬款之賬面值(對於票據貼現，已確認等額貸款)。於背書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票據之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票據。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票據支付之應付賬款和貸款(供應商及金融機構擁有追索權)之總賬面值約人民幣 512,290,000 元(2021:人民幣 856,574,000 元)。

整項終止確認之已轉讓金融資產

- (a)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賬面總額約人民幣 106,742,000 元(2021 年：人民幣 259,128,000 元)若干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進行了背書和貼現。報告期內末，終止確認票據於一至六個月內到期。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之銀行違約，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追索(「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終止確認票據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全數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就持續參與終止確認票據以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之未貼現現金流量而承受損失的最高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參與之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 (b) 作為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訂立了應收賬款保理安排(「安排」)，並將若干應收賬款轉移至金融機構。本集團於轉讓後不會承受應收賬款的違約風險。轉讓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應收賬款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抵押應收賬款。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概無繼續確認的資產或相關負債(2021 年：無)。

報告期內，本集團於貼現票據轉移之日確認財務費用人民幣 1,341,000 元(2021 年：人民幣 3,919,000 元)(附註 6)。於年內或累計期間，並無從持續參與中確認任何損益。背書於年內均獲得認可。

12. 合同資產

	2022 年 人民幣千元	2021 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產生於：		
建築服務	2,849,515	2,099,416
設計、調查和諮詢	6,554	6,555
	<u>2,856,069</u>	<u>2,105,971</u>
減值	<u>(85,117)</u>	<u>(43,015)</u>
	<u><u>2,770,952</u></u>	<u><u>2,062,956</u></u>

合同資產最初從建築、設計、勘測和諮詢服務獲得的收入中確認。與客戶結算後，確認為合同資產的金額重新分類為應收賬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人民幣 42,102,000 元 (2021: 人民幣 38,282,000 元) 已確認為合同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及信貸政策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 11。

截至 12 月 31 日，合同資產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時間如下：

應收保留金

	<u>2022</u> 人民幣千元	<u>2021</u> 人民幣千元
一年之內	74,277	21,089
超過一年	85,189	111,760
	<u>159,466</u>	<u>132,849</u>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餘合同資產的收回或結算的預期時間取決於具體合同條款和履約服務進度。

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u>2022</u> 人民幣千元	<u>2021</u>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3,015	4,733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 7)	<u>42,102</u>	<u>38,282</u>
於年末	<u>85,117</u>	<u>43,015</u>

每個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率乃根據貿易應收款項計提，因為合同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同一客戶基礎。合同資產的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類客戶分組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逾期天數計算。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期可獲得的關於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和可支持信息。

在以下準備矩陣中，本集團對部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客戶計提了單項損失準備。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計個人損失準備為人民幣 73,783,000 元 (2021 年：人民幣 35,813,000 元)，損失準備前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 286,790,00 元 (2021 年：人民幣 103,356,000 元)。單項損失準備是根據部分房地產開發商及其關聯公司的合同資產風險敞口總額計算得出。

以下載列有關使用撥備矩陣對本集團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的資料：

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預期信貸虧損</u>	<u>總賬面值</u>	<u>預期信貸虧損</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本賬面金額不包括明顯受損的項目	0.44%	2,569,279	11,334
明顯受損的項目	25.73%	286,790	73,783
總額		<u>2,856,069</u>	<u>85,117</u>

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本賬面金額不包括明顯受損的項目	0.36%	2,002,615	7,202
明顯受損的項目	34.65%	103,356	35,813
總額		<u>2,105,971</u>	<u>43,015</u>

1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各報告期末內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計算)如下:

	2022	202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 個月以內	2,496,681	2,560,271
6 個月至 1 年	295,956	265,793
1 至 2 年	447,446	241,724
2 至 3 年	120,285	69,923
3 年以上	77,837	35,976
	<u>3,438,205</u>	<u>3,173,687</u>

應付賬款不計利息，且在正常情況下將於三至六個月期限內償付。

14.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無重大資本承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回顧

2022年，中國經濟面臨供給壓力、需求萎縮和預期下行的“三重壓力”，加之部分房企債務危機、COVID-19疫情復發等多重不利因素，導致經濟增速明顯放緩。儘管在適度推進投資政策的推動下，基礎設施發揮了重要作用，但資金短缺和消費者信心低迷導致2022年建築業整體發展步伐放緩。

房地產調控延續“房子是用來住的，不是用來炒的”基調。2022年以來，房地產市場持續低迷，需求端和開發端均出現明顯下滑。隨著房貸利率下調空間和“一城一策”的持續推進，需求端維穩力度不斷加強。基建投資方面，2022年基建投資政策環境繼續向好，資金端和項目端改善明顯，全年基建投資增速提升空間較大，進而帶動基建投資增速回升，帶動了建築業。同時，PPP模式以市場化方式促進縣域經濟和新型城鎮化發展，助力基礎設施建設。它得到了中國政府的支持和推動，並將繼續成為未來宏觀調控的主要推動力。

政府和地方相繼出台了一系列對建築業及其相關上下游產業的扶持和刺激政策，促進其長期健康發展。2022年初，住建部印發的《“十四五”建築業發展規劃》明確了建築業發展的戰略方向，提出了2035年的遠景目標。此外，各地調整購房政策。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強調了房地產對經濟復甦的重要性。會議提出，因城施策，支持剛性改善型住房需求，解決新市民和青年住房問題，探索建設長租住房市場。自2022年11月11日發布進一步優化大流行防控的20條措施以來，中國許多地區調整了與COVID-19相關的防控措施，並逐步恢復了生產和生活秩序。疫情防控政策的優化將有助於加快建築業的建設進度，市場需求回暖預期下勞動力和物流狀況有望恢復。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數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建築業總產值約為人民幣31.2萬億元，同比增長6.5%；中國建築業房屋總施工面積約為156億平方米，同比下降0.7%。全國商品房銷售面積約13.6億平方米，下降24.3%；商業地產銷售額約人民幣13.3萬億元，下降26.7%。綜上所述，儘管受到疫情、成本、房地產行業增速放緩等壓力，建築業國民經濟支柱地位仍保持穩定。在建築行業不斷發展的過程中，不斷出現新的機遇。緊跟國家政策，把握時代發展，積極學習新事物，建築企業才能發現並抓住新的行業機遇。

業務回顧

回顧2022年，本集團認真貫徹落實“十四五”時期發展規劃，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在各種複雜因素影響下，取得了不俗的成績。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8,551.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5.8百萬元，分別較同期減少約14.9%及40.3%。截至2022年12月31日，積壓訂單價值減少約0.1%至約人民幣18,736.8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價值約為人民幣18,762.9百萬元。

下表列出了年內建設項目的儲備變動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 人民幣百萬元	2021 人民幣百萬元
年初的儲備價格	18,762.9	17,048.4
新項目的淨價格 (附註 1)	8,421.8	11,671.6
已確認收入 (附註 2)	(8,447.9)	(9,957.1)
年末的儲備價格 (附註 3)	<u>18,736.8</u>	<u>18,762.9</u>

附註：

- (1) 新合同的淨價格指於有關所示年度獲得的新建築工程承包合同的合同價格總額。
- (2) 已確認收入指於有關所示年度已確認的收入。

(3) 年末的儲備價格指於有關所示年末建築項目全面竣工前其餘下工程的合同價格總額。

優化主業：業務品質穩步提升

回顧2022年，面對極其複雜多變的市場形勢，集團及時調整全年經營策略，進一步壓減承接大型房企業務，重點抓好公開招標項目和戰略合作項目，逆勢完成全年經營目標，實現新簽項目淨值約人民幣8,421.8百萬元。

客戶拓展方面，集團大客戶新簽合同佔比61.0%，重點是公開招標承接工程和優質大型項目，其中公開招標承接業務完成合同額31.9億元，其中單項合同額過億元的優質大型項目14個，合同額3億元以上的項目9個。市場佈局方面，本集團發揮本地市場優勢，進一步鞏固了在桐鄉和嘉興的市場份額。嘉興市新簽合同額佔合同總額的52.4%，其中桐鄉市新簽合同額佔9.9%。“走出去”戰略穩步實施，浙江省嘉興市外業務和浙江省外業務佔比分別為13.3%和34.2%。江蘇省市場新簽合同近14億元，安徽省、河南省新簽業務近億元。

海外業務方面，去年6月，本集團中標振石集團印尼新項目鎳鐵生產線及附屬建築土建項目，標誌著本集團在海外業務經營上取得實質性突破。12月，集團中標貝石印尼投資有限公司3*250MW電廠土建工程，中標又一海外項目，對集團海外業務拓展具有里程碑意義。

推動品質卓越健康高質量發展

本集團堅持以目標為導向，始終以工程質量為重，嚴格執行工期要求，確保高質量、高標準順利竣工，以卓越的服務和品質贏得客戶的認可和好評。2022年，集團強化生產要素保障，全年建成國家級1個、省級6個、市級標準化建設點8個。

2022年，項目質量創優有序開展。桐鄉旅遊廣場項目一期榮獲國家優質工程獎，這是集團繼2021年獲得魯班獎後，又一國家級優質工程獎。在工程創杯方面，集團獲得省優質工程2項、市級優質工程3項。年內，集團獲得了嘉興市首批“黨建強、發展強”示範商廈、嘉興市先進施工企業、桐鄉市“十佳功勳企業”等榮譽稱號。同時，集團承建的6個項目榮獲2022年嘉興市建造施工安全生產標準化管理優秀現場。在《浙商》雜誌正式發布的“2022浙商全國500強”中，集團位列第171位，較去年上升12位。

加強科研創新，實現數字化轉型

年內，本集團繼續加大科研創新力度。2022年，雲匠研究院被評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截至目前，集團已獲得三項“高新技術企業”稱號，並獲得國家稅收和獎勵補助。全年，集團實施企業科技項目60餘項，其中省市級立項6項，獲得省工法2項，獲得質量控制(QC)成果國家級1項及省級2項，並獲得4項國家專利。集團還通過了浙江省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提升了科技創新工作水平。

在BIM技術應用方面，集團有效拓展BIM技術應用，全年共實施BIM技術服務項目111個，獲得浙江省房建綜合組一等獎、三等獎和企業數字化轉型先進企業獎等榮譽。加快建設智慧工地，開發升級智能工地新系統。全年服務項目87個，全省智慧工地標準示範項目實現零突破。打造“1+3+9+N”智慧工地研發框架實現雲匠工地系統2.0版本升級。此外，開發上線桐鄉“建築業智慧監管雲平台”1.0V版本，實現了全市223個在建項目監管數據的接入，實現了項目、企業、政府之間的數據互通。集團旗下子公司參加了“2022屆世界互聯網大會”，以數字建造為主題展示其成果和應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築承包業務貢獻收入約98.8%（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99.1%）。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業務及項目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2		2021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建築承包業務				
住宅	4,281.5	50.1	5,369.1	53.4
商廈	774.4	9.1	1,822.4	18.1
工業	2,200.7	25.7	2,046.4	20.4
公共建設	1,191.3	13.9	719.2	7.2
	<u>8,447.9</u>	<u>98.8</u>	<u>9,957.1</u>	<u>99.1</u>
其他業務	103.7	1.2	90.8	0.9
總收入	<u>8,551.6</u>	<u>100.0</u>	<u>10,047.9</u>	<u>100.0</u>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率

收入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47.9百萬元減少約14.9%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551.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建築承包業務減少約人民幣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1,509.2百萬元。建築承包業務減少主要是由於建築項目的進度受到建築項目所在地實施的與COVID-19相關的預防和控制措施的影響。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樓市整體低迷，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承接的新項目淨值減少。本年度住宅及商業建築承包業務收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減少約人民幣1,087.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048.0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共及工業建築承包業務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約人民幣4.721億元及約人民幣1.543億元，部分抵銷該減少。本集團加大資源投入，專注於公共及工業建築承包業務，以降低業務風險，保持業務增長。住宅和商业建筑承包业务收入减少是房地产行业低迷和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的结果。

毛利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71.1百萬元減少約22.8%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63.6百萬元，這與收入減少一致。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7%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3%，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建築承包業務的毛利率下降，特別是住宅建築承包業務和公共建築承包業務。建築承包業務的毛利率下降是由於i)由於中國政府對住宅物業市場甚至定價政策設定了上限，建築合同的定價進一步壓縮，以及ii)增加原材料成本。建築承包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6%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65%。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和收益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8.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增加約人民幣2.3百元與本集團對當地經濟和建設服務的貢獻有關。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0.5百萬元增加約7.6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2.7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工資和員工福利以及折舊和折舊的增加以及攤銷費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擴充員工隊伍以支持其業務，因此薪金及僱員福利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390萬元。此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折舊及攤銷費用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10萬元，主要由於年內購置固定資產導致折舊費用增加。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金融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包括貿易應收款、其他應收款和合同資產，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6.5百萬元減少約13.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21年12月31日對特定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作出重大特定減值虧損。管理層已進一步考慮信貸受房地產行業危機及賬齡較長的應收賬款增多，本集團上調截至2022年12月31日年末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及合同資產的預計損失率，計提減值損失約人民幣92.0百萬元。

其他開支

其他費用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5.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5.5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以下相關的公允價值損失減少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評估。由於房地產開發商面臨信用危機，本集團減少接受應收票據作為結算方式。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9.8百萬元下降約26.8%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3.8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保理業務減少和給予應收票據貼現費用減少。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費用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費用約人民幣13.3百萬元變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抵免額約人民幣0.7百萬元，該變化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利潤下降，以及本集團的子公司獲得相關稅務局批准，於2022年至2024年曆年按高新技術企業納稅。根據相關稅收法規，公司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除了優惠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外，公司還有權享受按其產生的合格研發成本的75%計算的額外免稅額。實際稅率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5%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情況，年內利潤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3.4百萬元下降40.3%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8百萬元。純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9%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7%。

流動資金、財政來源和資本架構

本集團業務的營運資金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於2022年12月31日，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人民幣221.1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248.2百萬元）。

財務政策和目標

本集團定期監察現金流量及現金結餘，並致力維持符合營運資金所需的最佳流動資金水平，使業務及其多個增長戰略處於穩健水平。未來，本集團擬透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除向商業銀行取得的一般銀行借款及潛在債務融資計劃外，本集團預期於短期內不會有任何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從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063.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08.0百萬元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771.0百萬元，於相應年末分別占流動資產總額的36.3%和46.3%。合同資產增加，主要是2022年下半年建設項目進度加快及年底前放寬實施COVID-19相關防控措施的影響。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應收賬款從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578.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17.8百萬元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060.6百萬元。該減少是由於本集團收入下降以及作為帳單開具的延遲。貿易應收賬款和票據周轉天數從2021年12月31日的約89天增加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99天。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賬款和應付票據從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173.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4.5百萬元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438.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2022年下半年建造項目的進度加快及與我們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的結算延期。貿易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周轉天數從2021年12月31日的約114天增加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145天。

借貸及資產抵押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依賴的短期和長期計息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676.0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679.5百萬元）。於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16.9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507.5百萬元）的短期計息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實際利率介於4.35%至7.12%之間每年（2021年：每年4.00%至12.0%）。於2022年12月31日，長期計息借款約人民幣159.2百萬元（2021年：人民幣172.0百萬元）須於2024年至2032年償還，利率為4.41%至4.90%。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一般銀行信貸以本集團建築物作抵押約人民幣84.2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6.4百萬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質押貿易應收款項，以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抵押。（2021年：人民幣58.3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約18.9%下跌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13.2%。該下跌主要由於於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受限資金較2021年12月31日增加了114.9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指債務淨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債務淨額指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的所有借款。

資本支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支出約人民幣29.4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47.5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資本支出主要與本集團總部旁邊建造一座新辦公樓有關。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1年:無)。

或然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1年:無)。

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業務及全部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交易及入賬，故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董事會並不預期人民幣匯率波動及其它外幣匯兌波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財務業績帶來重大影響。本集團目前無相對於外匯風險的對沖政策。因此，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外幣波動的潛在風險。

持有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除本公告中披露的內容外，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員工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員工1,147人（2021年：1,146人），其中629人在嘉興市，518人在浙江省其他地區及中國其他省份和中國地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102.3百萬元，較2021年同期（人民幣98.4百萬元）增加約4.0%。

本集團認為，長期發展有賴於僱員的專長、經驗及發展。僱員的薪金及福利主要取決於彼等的工作類型、職位、任職年限及當地市場狀況。為提升僱員的技能及技術專長，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

未來展望

進入2023年，疫情影響逐漸消退。城鎮化進入全面提升發展質量的新階段，內需壓力有望釋放，經濟增長內生動力有望增強，高質量發展步伐更加堅定。加強基礎設施項目統籌規劃，加大基礎設施投資力度，仍是2023年及未來三年的主基調。預計將釋放更強勁的基建投資需求，專項債券規模有望進一步擴大，資本對基建投資的支持力度有望不斷加強。在穩增長的基調下，建築行業有望受益於政策驅動的發展機遇。

集團將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精神，圍繞集團“十四五”發展規劃和各項目標任務。本集團將堅持穩健經營、高質量、安全發展的指導方針，加快轉型發展步伐，整合優質資源，優化市場佈局，統籌發展與安全，平衡規模與效益，推動質量提升，全面發展。

於2023年，對外計劃而言，本集團將加強優質業務拓展和大客戶維護，提升市場認可度和客戶滿意度。對內計劃而言，本集團將夯實基礎，加強內控和風險防範，進一步夯實發展基礎，提升發展質量，實現健康可持續發展。積極探索BIM技術與施工機器人的應用融合，打造全新的施工模式，賦能全產業鏈升級，提升BIM商業應用價值和服務能力。持續優化迭代智能工地系統功能，助力公司數字化轉型升級。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避免同業競爭協議

為確保未來不會出現競爭，呂耀能先生、浙江巨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浙江巨匠股權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已與本公司訂立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同業競爭協議**」），使得彼等各自不會並會促使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及其緊密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參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或於當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權利或以其他方式參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

避免同業競爭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23日與控股股東訂立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據此，控股股東同意不會並會促使其附屬公司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倘適用）（本集團除外）不會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即設計、勘察及諮詢業務及民防產品製造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並授予本集團新業務機遇選擇權、收購選擇權及優先受讓權。

控股股東在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中進一步作出不可撤銷的承諾，於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期限內，彼等（倘適用）將不會且亦將促使其附屬公司及各自緊密聯繫人（倘適用）（本集團除外）不會單獨或聯同任何其他實體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協助或支持第三方從事或參與任何直接或間接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上述限制須受本公司可能根據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條款及條件放棄若干新業務機遇的事實所限。

上述限制並不適用於：(i)控股股東、其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倘適用)就投資目的購買業務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其他上市公司不多於10%的股權；或(ii)控股股東、其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倘適用)因業務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其他公司進行債務重組而持有該等公司(就情況(i)及(ii)而言統稱為「投資公司」)不多於10%的股權。為免生疑問，上述的例外情況並不適用於控股股東、其附屬公司或緊密聯繫人(倘適用)即使持有有關投資公司不多於10%的股權，但仍可控制彼等各自董事會的有關投資公司。

呂耀能先生、巨匠控股及巨匠股權投資各自作為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從避免同業競爭協議。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合規情況，並收到了各控股股東的確認。按此確認基準，並據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深知，彼等認為控股股東已遵守避免同業競爭協議，且避免同業競爭協議已由本公司按其條款執行。

董事的競爭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控股股東、董事及彼等各自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與主要業務及其他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份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於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至本年報日期以來整段期間內，本公司已完全遵守守則條文及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從而提高企業管治水平，遵守日漸嚴格的監管要求，並達到股東及投資者不斷提高的期望。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於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相關條文。

因受聘於本公司而可能獲得內幕消息的高級管理層亦須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後概無任何主要期後事項對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末期股息

2022 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本公司2022年度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計算出來的經審計可供股東分配的利潤約人民幣789.8百萬元。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2022年度利潤分配以分紅派息股權登記日營業時間結束時登記在冊的H股股東股數為基數，派發每股4.0港仙現金(含稅)末期股息。股息將以港幣計價和宣派，並以人民幣分配給國內股東，以港幣分配給海外股東。以人民幣計算股息的匯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宣派該股息日期前一周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

本公司預期於2023年6月30日向股東派付股息。

對公司向H股記錄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末期股息，公司將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律法規處理股息紅利所得稅，詳情如下：

1. 對境外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相關規定，公司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等非居民H股個人股東名義登記的H股，將當作由非居民企業H股股東持有，並因此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2.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非居民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國稅發2009124號)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45號文件廢止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是，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票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個人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議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對於H股個人股東，一般按10%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稅務法規及相關稅收協議另有規定的除外。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3年5月15日舉行。股東應閱讀本公司即將寄出的本公司通函中關於股東週年大會的細節、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

暫停辦理股票過戶手續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9日至2023年5月15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手續。為取得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本公司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3年5月8日(本公司股東名冊暫停登記過戶首日前營業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為確定有權獲派末期股息的股東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30日至2023年6月2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本公司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3年5月29日(本公司股東名冊暫停登記過戶首日前營業日)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於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於2023年6月2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將有權收取末期股息。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疇

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據，已獲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為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載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之核證工作，因此本集團核數師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12月23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第C.3段。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王加威先生、余景選先生及馬濤先生。余景選先生目前擔任我們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其中包括）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外聘核數師所編製的報告（當中涵蓋其於審核過程中的重大發現）、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制度和本公司的內部審核職能的整體效益和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和會計和財務報告事項是否足夠以及外聘核數師的甄選及委任。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綜合年度業績及 2022 年年度報告

全年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jujiang.cn>)，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2022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發。

承董事會命
巨匠建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耀能先生

中國，浙江省，2023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呂耀能先生、呂達忠先生、李錦燕先生、陸志城先生、沈海泉先生及鄭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景選先生、王加威先生及馬濤先生。